

青岛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

青发改粮食〔2024〕89号

青岛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关于印发青岛市粮食流通行业和谷物磨制 领域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方案 (2024—2026年)的通知

有关区(市)发展改革局,中央储备粮青岛直属库、中储棉青岛有限公司,青岛国信集团,市粮油质量检测和军粮供应中心、市救灾物资储备中心:

按照国家局、省局、市安委会有关部署要求,市发展改革委研究制定了《青岛市粮食流通行业和谷物磨制领域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方案(2024-2026年)》,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

际，认真抓好落实。

青岛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4年4月10日

青岛市粮食流通行业和谷物磨制领域 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方案 (2024-2026年)

为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系列重要指示精神，进一步夯实我市粮食和物资储备行业安全生产基础，有效防范遏制重特大生产安全事故，按照国家局、省局、市安委会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方案要求，结合工作实际，制定本方案。

一、工作目标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全会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树牢安全发展理念，强化底线思维和红线意识，完善和落实重在“从根本上消除事故隐患”的责任链条、制度成果、管控措施、重点工程和工作机制，扎实做好重大隐患专项排查整治、基础提升、改革创新等工作，推进安全生产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确保全市粮食和储备行业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向好。2024年底前，开展全市粮食和物资储备行业安全风险评估，全面排查粮食物资仓储和谷物磨制企业安全隐患，形成安全风险评估报告，指导企业抓好问题整改，消除安全隐患；2025年底前，升级改造和新建扩建一批粮食仓储设施，有力提升全市粮食仓储安全管理水平；2026年底前，基层监管人员执法能力

显著提高，执法检查质效和行业监管效能进一步提升。

二、主要任务

重点围绕以下七个方面开展工作：

（一）落实安全生产责任

1. 严格落实企事业单位主体责任。深入贯彻落实《山东省生产经营单位安全生产主体责任规定》，推动主要负责人带头履行法定职责，强化企事业单位内部各部门安全生产责任落实，健全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完善并落实覆盖企事业单位每一名从业人员的安全生产岗位责任制。加强安全生产法治教育。2024年底前，指导企事业单位全面梳理形成各岗位安全生产责任和工作任务“两个清单”。

2. 切实履行监管责任。区（市）粮食和储备管理部门依据职责规定，依法对本行政区域内粮食和物资储备企业安全生产工作实施监督管理。对于存在职责交叉、监管责任模糊的，要与有关部门厘清监管边界，明确监管责任，建立信息共享机制。2024年底前，梳理完成本行政区域内安全监管企业清单并动态更新；出台领导班子成员安全生产职责及各业务科室安全监管责任和工作任务清单。

（二）深入排查整治重大事故隐患

3. 落实重大事故隐患判定标准。结合工作实际，落实国家粮食和储备局《粮食仓储企业重大生产安全隐患安全事故隐患判定标准（试行）》《粮食加工企业重大生产安全事故隐患判定标准（试

行)》《工贸企业重大事故隐患判定标准》《工贸企业粉尘防爆安全规定》。区(市)粮食和储备管理部门采取多种形式,引导企业主动学习贯彻,做到所有生产经营单位全覆盖。督促企业在真学真用上下功夫,定期开展重大事故隐患判定标准专题学习,企业主要负责人领学带学,并纳入企业“晨会”、安全生产培训等必学必考内容。

4. 健全完善企事业单位重大事故隐患自查自改常态化机制。企事业单位主要负责人每季度带队对本单位重大事故隐患排查整治情况至少开展1次全面检查,谷物磨制企业每月至少开展1次全面检查,重点加强粉尘涉爆、粮食熏蒸和出入库作业、有限空间作业等重大隐患排查。完善并落实全员安全生产岗位责任制。健全安全储粮和安全生产专家库制度,形成专家参与排查整治长效机制,加大支撑保障力度,提高排查整治专业性。对未开展排查或者查出后整改不及时、未有效管控等导致重大事故隐患长期存在的,参照事故调查处理,查明问题原因,严肃追责问责。

5. 完善重大事故隐患台账。按要求完善重大事故隐患台账,实现企业自查上报、督导检查发现、群众举报查实等各渠道排查的重大事故隐患全量汇总,实行清单制管理并动态更新整改落实情况,推动照单逐条整改销号。

(三) 开展安全科技支撑行动

6. 加快科技强安。推动安全生产监管模式向事前预防数字化转型,用好省粮食流通管理云平台“安全生产”模块,推动形成

新质生产力，实现由“人治”到“智治”转变，实现安全生产风险智能化管控能力显著增强。

7. 提高本质安全水平。结合优质粮食工程、绿色仓储提升行动等项目建设，及时更新先进适用技术装备推广，淘汰落后安全生产工艺技术设备。聚焦突出重大风险隐患，加大安全生产科技项目攻关力度，大力推进“机械化换人、自动化减人、智能化无人”，提升自动化、智能化水平。

（四）提升从业人员安全素质能力

8. 推动企事业单位安全技能培训。加强企事业单位主要负责人、分管负责人及重点岗位人员教育，督促企事业单位落实全员培训主体责任，加强外包外租作业人员岗前培训，落实“大学习、大培训”专项行动要求，推动安全生产教育培训全覆盖，杜绝安全生产培训“走过场”，严厉查处不培训、假培训、未持证、持假证等违法行为，确保安全培训取得实效，做到真训、真考、真会。严格遵守消防安全、生产安全等操作规程。

9. 丰富教育培训形式。组织行业从业人员参加安全生产技能比武活动，进一步提升安全素质和管理水平。加大对粮食和储备管理部门安全监管人员和粮食物资仓储和谷物磨制企业负责人、安全管理人员培训力度，指导督促企业加强全员培训，用好国家粮食和储备局“安全生产培训”APP，加强安全生产队伍建设。

10. 抓实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开展“开工第一课”、季度“安

全周”、安全生产月、消防宣传月等活动，引导全市粮食和物资储备行业人员践行安全生产生活方式，推动安全宣传进企业、进农村、进社区、进学校、进家庭，加强安全生产文化建设。

11. 加强应急能力建设。提高从业人员疏散逃生避险意识，企事业单位每年至少组织开展一次疏散逃生演练，谷物磨制企业每半年至少组织开展一次疏散逃生演练，确保全体从业人员熟知逃生通道、安全出口及应急处置要求。鼓励企事业单位采取“不提前通知、不设定脚本、不预设场景、不预设地点”的“四不”方式组织开展应急演练。推动重点粉尘涉爆企业建立安全生产应急救援队伍，满足安全风险防范和事故抢险救援需要。

（五）强化生产经营单位安全管理体系建设

12. 加强规范化管理。从行业规划、扶持政策等方面加强安全生产管理，将其作为行业领域管理的重要内容。学习宣贯《山东省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管理体系通用规范》、工贸行业规范、山东省小微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管理体系基本规范，深入推进双重预防机制和安全生产标准化一体建设；落实《全省粮食仓储企业安全警示标志设置指南》要求，进一步规范生产经营单位安全生产管理。

13. 推动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指导生产经营单位参照《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基本规范》（GB/T 33000）及有关行业领域安全生产标准化评审标准，全面提升安全生产管理水平。在完成自主建设的基础上，积极推动具备条件的规模以上（指年均粮食收

储量 5 万吨以上)地方国有粮食储备企业达到安全生产标准化三级水平,鼓励具备条件的企业开展安全生产标准化一级、二级达标创建。

(六) 加强安全生产精准执法和指导帮扶

14. 推动落实《关于进一步加强安全生产举报工作的指导意见》《青岛市安全生产举报奖励办法》。健全完善安全生产举报渠道和奖励机制,鼓励生产经营单位建立从业人员内部举报奖励机制,充分发动从业人员和社会群众举报生产经营单位存在的重大事故隐患,及时发现生产经营单位的各类非法违规行为。

15. 综合运用“四不两直”、明查暗访、异地交叉检查等方式,聚焦重大事故隐患排查整治,深入推进精准安全监管执法,必要时集中挂牌、公布、曝光、处理一批。根据工作需要,依法采取停产整顿、关闭取缔、上限处罚、行业禁入、联合惩戒、“一案双罚”等手段,严厉打击各类违法行为。

16. 聚焦重大事故隐患排查整治,强化基层安全监管执法人员能力培训。积极组织参加粮食和储备系统、各级安委会组织的执法业务培训,不断提高执法水平。充分发挥全市安全储粮和安全生产专家库作用,开展针对性指导服务,提高执法检查质效;通过政府购买服务等方式,重点对谷物磨制领域等生产经营单位开展安全隐患排查整改帮扶。

(七) 持续深化“四项整治”

17. 深入开展违规电气焊作业和违规施工、有限空间作业、

预防高处坠落和企业外包施工整治,进一步突出重点、精准发力、靶向施策,抓深化、抓拓展、抓提升,巩固整治成效,强化成果转化。督促指导企事业单位全面开展风险辨识和隐患排查,聚焦教育培训、警示标识、作业审批等重点环节落实安全防范措施,开展起底式问题隐患排查,建立问题隐患台账,闭环抓好整改。

三、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各区(市)、单位主要负责同志要召开专题会议进行动员部署,定期听取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进展情况汇报,其他负责同志及时研究分管业务范围安全生产突出问题,并定期开展督导调研。将安全生产、消防安全教育培训列入党政领导干部的必修课程,突出重大事故隐患排查整治方面的内容,加强经常性教育培训。

(二)加大安全投入。各区(市)、单位要强化安全生产相关工作投入,科学合理安排预算,督促企业落实重大事故风险隐患治理资金,切实做好安全生产治本攻坚各项任务措施的支撑保障,持续推进“人防、技防、工程防、管理防”等治本之策,不断提升本质安全水平。要督促企业单位加大安全生产投入力度,保障企业安全资金投入。

(三)开展监督检查。加大督查力度,将辖区内治本攻坚三年行动情况纳入年度监督检查内容,多通报、多暗访,对重大事故隐患排查整治不力等突出问题及时曝光、处理,严格问责问效,推动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落实落地。要用好正向激励手

段，在领导干部考察、评优评先等工作中注意了解治本攻坚三年行动开展情况，强化正面典型引导和示范引路。

（四）健全长效机制。在完善和落实安全生产各项规章制度的基础上，鼓励企业积极探索，推动建立健全安全生产管理体系，提升企业自主管理安全生产的主动性、自觉性，创新建立各具特色、扎实有效的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形成标本兼治、重在治本的治理成果。及时总结推广典型经验，注重以点带面，加强宣传教育，形成群防群治的良好局面。